

苗栗縣 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配合行政院 111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辦理。
- 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4 召開「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草案)」研商會議決議事項。
- 三、依據教育部 111 年 8 月 3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12702869 號函辦理。

貳、目的：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本縣縣立高中、國中、國小及公私立幼兒園。

肆、實施時間：

- 一、111 年國家防災日訂於 11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1 分辦理。
- 二、幼兒園應於 111 年 9 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 3「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 三、111 年 9 月 13 日至 9 月 20 日，以本縣高中、國中、國小(含附幼/非營利幼兒園)三學制抽定 6 所學校，進行無預警防災演練。

伍、實施重點：

- 一、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將演練日期納入校內行事曆。
 - 二、演練流程三階段請參考附件 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應至少完成附件 1 之階段二演練流程。各級學校應於 9 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並完成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 三、「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請參考附件 2，並應將附件 5、附件 6 海報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 四、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之模擬地震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各公私立幼兒園可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 3「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 五、請各級學校規劃疫情時間，救護站(含防疫空間)，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防疫期間，如發生大規模震災時，能立即應變。
 - 六、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可結合在地化災害潛勢因素，於正式演練當天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活動。
 - 七、請各校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資源，建議邀請當地相關機關、媒體、民間團體與該校學生家長共同參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擴大參與成效。
 - 八、若受到疫情影響，或學校尚未復課，則以學生接收警報，一分鐘就地掩蔽為主；之後並請老師以五分鐘時間依附件 2 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 陸、實施步驟：
- 一、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計畫擬定及演練等前置準備階段：
 - (一)完成計畫擬定：

1、111 年 8 月 25 日前，依本實施計畫規定，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

2、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將演練成果上傳，擴大全民參與成效。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演練前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三)辦理校內宣導說明、國家防災日地震影片播放及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

1、開學前完成校內教職員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並於開學後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

2、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111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 時 21 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不操作實兵演練）。

(四)辦理演練：

1、考量地震發生時間無法預測，請規劃於不同時間辦理演練，如上課中、下課時間、上學期間、放學期間等其他時間，辦理至少 1 次以上演練，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應將演練內容拍照或錄影留存，並根據演練期間各項缺失進行檢討改善。

三、本府辦理防災演練活動：

(一) 111 年 9 月 14 日於后庄非營利幼兒園(示範觀摩學校)辦理全縣防災示範觀摩研習。

(二) 獲中央選定訪視學校，配合行政院規劃辦理。

(三) 111 年 9 月 13 日至 9 月 20 日，辦理無預警防災演練，有關執行方式於本縣教育處網站公告周知。

四、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演練：

- (一) 依本計畫「伍、實施重點」第三點辦理，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請參考附件 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附件 2「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並進行拍照或錄影留存。
- (二) 請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宣傳地震防災影片，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教學資源觀看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https://reurl.cc/4pgz32>)。
- (三) 鼓勵邀請鄰近社區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 (四) 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於正式演練結束後，於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上傳演練實況照片(請以校名為檔案名稱)以利經驗分享，另同時上傳至苗栗縣防災教育成果資訊網。

柒、本府將不定期安排所屬長官出席學校之地震避難演練活動，以擴大宣傳成效。

捌、教育部各場館活動說明如下，請各級學校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 一、教育部於111年8月31日至111年9月2日辦理第三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為使學生掌握全球防災教育推動趨勢，並培養學生災害風險意識、防災知能、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透過國內培訓及國際教育交流，強化團隊合作精神、解決問題及領導能力，特辦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活動相關資訊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查詢。

二、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活動如下：

- (一) 111年5月1日至111年11月30日辦理水保好好玩展覽。
- (二) 111年9月1日到111年9月30日辦理防災系列課程。

(三)111年9月17日辦理啊！災-科教館防災主題市集。

(四)111年9月1日至111年10月31日辦理防災·汝甘知-科教館防災科普學習系列教學影片。

(五)111年10月開展常設複合式地震速報地震體驗屋3.0。

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活動如下：

(一)111年9月21日至111年9月25日提供免費參觀921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

(二)111年9月25日於921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辦理保水保土保安康- 9愛3保嘉年華。

四、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活動如下：

(一)111年4月28日至111年8月31日辦理防疫戰鬥營巡迴展-新北市雙和靜思堂。

(二)111年5月20日至111年9月25日辦理水保防災起步走巡迴展。

(三)111年9月23日至111年12月4日辦理日常防災雙語特展。

玖、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本府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通報，於本府教育處網站及本縣防災教育資訊網公告。